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信访件和边督边改情况公开一览表(第二十三批)

(上接第十五版) (2021年9月23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7	X2HB202109220121	武汉市洪山区保利公园九里高架桥环评造假,多次投诉无果。	洪山区	其他污染	信访人反映的实际为建安街(白沙洲大道—南湖路)工程,2016年5月经对该工程环评报告开展技术审查后,依法依规,按程序予以批复。2021年7月,市、区生态环境部门组织有关专家和单位对居民反映该工程环评报告书相关问题进一步进行研究,未发现环评报告造假情形。前期曾接到相关投诉,均已耐心细致地进行了回复。	不属实	市城投公司优化降噪方案,拟将原声屏障升高升级,将原设计的透明亚克力板更换为降噪效果更好的吸声材料板。	无问责情形
18	X2HB202109220068	武汉市江岸区后湖街同安家园小区15家烧烤餐饮店油烟、噪音扰民。	江岸区	大气、噪音	经现场核查,信访人反映的餐饮单位证照齐全,均安装了油烟净化设施,并定期进行清洗,但在经营过程中存在油烟溢散、噪声扰民问题。	属实	江岸区督促上述餐饮单位定期清洗维护油烟净化设施,保证正常运行,禁止占道经营;对该路段餐饮店加强巡查监管,发现违法问题及时处置。	无问责情形
19	X2HB202109220074	武汉市洪山区园林路小学附近正在修建杨家桥110千伏变电站项目,将会影响周边学生和居民的身体健康。	洪山区	其他污染	洪山区杨家桥变电站建成后可服务5万至10万居民用户用电。经查,该项目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目前尚未正式开工。	不属实	洪山区加强科普宣传,化解周边居民疑虑;督促建设单位严格依法依规依程序实施项目建设,要求其在工程建设期间加强施工方文明施工管理,合理优化施工时间,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项目如未通过验收,严禁投入使用。	无问责情形
20	X2HB202109220059	武汉市江汉区姑嫂树垃圾转运站: 1.未批先建; 2.初次环评评价审批单位不合理; 3.区政府带头违规占用生态绿地; 4.垃圾站生态环境污染严重; 5.环保监测设施成为摆设; 6.环保主管单位失职渎职; 7.相关部门阻塞视听,欺上瞒下。	江汉区	其他污染	姑嫂树垃圾转运站服务建设大道以北地区约20平方公里35万人的垃圾转运需求,已运行10余年。该站获规划、建设、环保、城管等部门的审批。该站环评由江汉区生态环境部门审批,审批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该站部分用地涉及绿化防护带,未实施绿化建设。该站在垃圾收集转运过程中存在异味扰民问题。该站旁边安装有氨气和二氧化硫在线监测设施,设施运行正常,监测数据可实时显示。生态环境部门依法依规对该站开展了监测、巡查、检查等工作,履行了监管职责,未发现失职渎职情况。江汉区于2020年成立了姑嫂树垃圾转运站工作专班,对群众做好政策宣传和解释工作,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对近期交办的重复投诉件,已按要求逐件办理。	不属实	江汉区持续加强与市城管、规划、建设、园林等部门的沟通协调,尽快完成规划调整相关工作,积极做好项目建设施工准备工作;加强对该转运站的现场管理和巡查监管,严格作业流程,提高转运效率,加强场内外清洁和除臭,定期消杀,减少对周边群众生活影响;不断改进工作方式,加强对群众的政策宣传、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的支持与理解。	无问责情形
21	X2HB202109220055	2020年5月起,武汉市青山区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存在氮氧化物排放浓度超标问题。该企业自动监测数据显示,2020年4月至2021年8月,氮氧化物排放浓度远高于每立方米100毫克的标准,超标接近2倍,明显高于企业自报排放标准限值。	青山区	大气	该公司3台机组均已完成烟气超低排放改造,并安装了自动在线监测系统。2020年4月至2021年8月,该公司氮氧化物排放日均值未超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和有关规定。	不属实	生态环境部门将继续采取在线监测、随机抽查等方式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及时公开环境信息,发现违法排污及时依法查处。	无问责情形
22	X2HB202109220056	武汉市洪山区武汉凯顺石化科技有限公司的化学需氧量和废水氨氮浓度存在超标现象。该公司自动监测数据显示,2021年4月至8月,该公司化学需氧量浓度部分超过标准限值;2021年1月至4月,该公司排放的废水氨氮浓度超标。	洪山区	水	经查,该公司废水预处理后通过管道输送至武汉中法水务有限公司集中处理。今年1月至4月期间,该企业在线监测指标未出现数据超标;5月至9月期间,5月2日、6月1日、6月2日出现日均值化学需氧量数值超标,是设备调试和设备采样管抽到杂质导致的数据异常,已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备。武汉中法水务有限公司人工检测记录显示,该公司5月2日、6月1日、6月2日输送的废水均未超标。	不属实	青山区督促企业落实自行监测要求,加强对排污企业自动在线设备设施运行的日常监管,提高对数据异常处理的反应速度和能力,对违法行为为依法查处。	无问责情形
23	X2HB202109220045	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的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存在长期超标现象。企业自报化学需氧量排放标准限值为每升100毫克。武汉环投城市废弃物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废水总排口001在2021年1月到2021年3月期间的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超过了排放标准,该企业的排污超标问题十分严重。	市辖区	水	武汉环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运营的陈家冲垃圾填埋场,按环评批复要求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执行《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表2标准(标准限值为100毫克/升),达标排放。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属于采样仪器管路抽取到杂质导致的数据异常,并非超标情况。经清洗采样泵和仪器过滤器后,数据恢复正常,已及时向主管部门报备。	不属实	生态环境部门将继续对陈家冲垃圾填埋场严格监管,督促其各项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无问责情形
24	D2HB202109220013	武汉市江夏区金口街姚湾村1组鑫运沥青搅拌厂占用20至30亩林地,破坏生态环境。	江夏区	生态	经核实,金口街姚湾村1组鑫运沥青搅拌厂实际使用土地面积约20.98亩。经比对江夏区2020年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数据,该沥青搅拌厂使用的土地中有6.95亩为林地,其余部分为废弃采矿用地。目前,搅拌厂处于停产状态。	属实	江夏区已对鑫运沥青搅拌厂涉嫌擅自改变林地用途的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将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处理,恢复土地原状。	江夏区贵成金口街林业站工作人员刘某书面检查。
25	X2HB202109220028	武汉市洪山区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豹澥污水处理厂自动监测数据显示,该企业的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自2021年5月起存在超标问题。特别是自2021年7月起,该企业的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长期超过国家排放标准限值。	洪山区	水	经调取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豹澥污水处理厂自动监测数据,该公司2021年5月至今总排口化学需氧量日均值未超过排放标准。	不属实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加大对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加强污染防治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确保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废水达标排放;加强对该区域企业巡查和暗访,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予以查处。	无问责情形
26	D2HB202109220041	信访人对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南四环高架桥往来行驶车辆噪声扰民的公示结果不满意。公示噪声监测数据达标,但信访人对监测结果有异议,希望明确公示噪声监测结果及标准,并给高架桥建整体的全封闭隔音棚。	江夏区	噪音	2020年5月,南四环项目建设方武汉交投集团在南四环沿线碧桂园天玺湾小区和海悦天地小区路段建设安装了单面直立式隔音屏。2021年9月13日上午9时起,江夏区环境监测站邀请碧桂园天玺湾小区居民代表一起开展24小时噪音监测,监测点位设置经居民代表同意。设置监测点位3处,第一处为天玺湾小区1栋与2栋中间北侧开阔绿地,白天均值56.8分贝,未超标;夜间均值53.8分贝,超标3.8分贝。第二处为天玺湾小区9栋2单元某住户(开窗状态),白天均值62.8分贝,超标2.8分贝;夜间均值56.9分贝,超标6.9分贝。第三处为附近的海悦天地小区内,白天均值51.4分贝,未超标;夜间均值43.7分贝,未超标。	属实	市生态环境部门已对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环线项目噪声污染涉嫌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一步完善隔音设施。江夏区跟踪做好噪声监测工作。	无问责情形
27	X2HB202109220011	武汉市江汉区湖北亚东水泥有限公司的二氧化硫排放浓度存在超标情况。自动监测数据显示,该公司在2021年3月至5月期间二氧化硫排放浓度超标。	江汉区	大气	经现场核查台账资料及在线监控平台,2021年3月至5月,该公司在线监控数据出现波动,但日均值无超标情况。	不属实	新洲区要求企业加强污染物治理设施和在线监测设备的日常运维和管理力度,确保稳定达标排放。加大现场检查力度,将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作为重点排污单位日常监管的重要内容,纳入专项执法行动。	无问责情形
28	D2HB202109220009	武汉市蔡甸区莲花湖大道旁的国立上品小区门口广场舞噪声扰民。	蔡甸区	噪音	9月23日,执法人员现场核实,国立上品小区门口聚集30多位周边居民,携带一台高音喇叭跳广场舞,高音喇叭产生的噪音对附近居民造成影响。	属实	蔡甸区对跳广场舞的居民进行法律法规宣传,要求减小高音喇叭音量,尽量避免对周边居民的居住环境造成影响。	无问责情形
29	X2HB202109220006	武汉市洪山区湖北省荣军医院的氨氮排放浓度存在超标情况。自动监测数据显示,该医院在2021年1月至3月期间,氨氮排放浓度持续超标。	洪山区	水	该医院非重点污染源单位,污水预处理后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按照排污许可证和相关排放标准,预处理污水排放对氨氮指标没有排放浓度要求,该医院不存在氨氮排放超标问题。	不属实	洪山区要求湖北省荣军医院加强环境管理,继续做好环保设施运维工作,确保水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无问责情形
30	X2HB202109220008	武汉市洪山区绿色路18号武汉绿色动力有限公司的氮氧化物存在严重超排现象。自动监测数据显示,2021年7月至9月,该公司1号至3号焚烧炉排气筒的氮氧化物排放明显超过标准限值。	洪山区	大气	经核查,该公司2021年7月1日至9月23日3台焚烧炉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日均值未超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和有关规定。	不属实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将继续采取双随机抽查、专项检查、在线监控等方式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及时公开环境信息,发现违法排污及时依法查处。城管部门将督促企业持续开展技术改造和提档升级工作。	无问责情形
31	D2HB202109220034	武汉市江夏区明泽街碧桂园天玺湾小区旁的南四环线交通噪声扰民。	江夏区	噪音	2020年5月,南四环项目建设方武汉交投集团在南四环沿线碧桂园天玺湾小区路段建设安装了单面直立式隔音屏。碧桂园天玺湾小区所处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2021年9月13日,江夏区环境监测站邀请碧桂园天玺湾小区居民代表一起开展24小时噪音监测,监测结果显示有2处监测点位超标。	属实	市生态环境部门已对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环线项目噪声污染涉嫌环境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并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武汉交通工程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一步完善隔音设施。江夏区跟踪做好噪声监测工作。	无问责情形
32	D2HB202109220057	武汉市汉阳区锅顶山垃圾焚烧厂9月21日一整天都在排放臭气。要求该厂搬迁,希望正面回复信访人的诉求。	汉阳区	大气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对锅顶山垃圾焚烧厂开展多次检查、巡查,未发现其存在违法排污行为,厂区及周边无明显异味,经对其废气进行现场监测,结果均达标,企业在线监测数据已通过生态环境部网站、企业大门显示屏实时公示。该企业主要处置汉阳区、硚口区生活垃圾,服务130万人左右,目前没有搬迁计划。	属实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和城管部门将继续加大对锅顶山垃圾焚烧厂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其加强污染防治设施日常运行管理,指导企业持续开展技术改造和提档升级工作,进一步提升现场精细化管理水平,尽可能减少异味。	无问责情形
33	D2HB202109220010	武汉市蔡甸区祥鑫天骄城小区的如归家快餐店、点点烧烤店、汉川传统掺汤店、胡小厨餐馆、小姑吃吃烧烤店每天从早上6时营业至次日凌晨2时,噪声、油烟污染环境。信访人对公示的结果不满意,没有拿出具体的整改措施。	蔡甸区	大气、噪音	经核查,该商铺共有5家餐饮门店,均设有油烟排放管道。蔡甸区分别对5家餐饮门店开展了油烟、噪声监测,结果均为合格,但油烟管道有时存在噪声扰民情况。	属实	蔡甸区已对5家餐饮门店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决定书,要求对油烟管道进行优化整改。目前,5家餐馆已停业整改,积极主动协商解决问题,优化油烟管道,加强油烟净化设施清理维护,保障正常运行和达标排放。	无问责情形
34	X2HB202109220010	武汉市蔡甸区亿钧耀能(武汉)有限公司的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非常高。2021年6月至9月,自动监测数据显示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长期超过每立方米200毫克,这样的高排放量明显超过了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限值。	蔡甸区	大气	2021年9月23日,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环境部门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废气治理设施运行正常。自动监测数据显示,2021年6月至9月,该公司氮氧化物排放浓度日均值均未超过国家规定的相关标准限值。	不属实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大现场检查力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进行查处。督促该公司切实履行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健全环保管理制度,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无问责情形
35	D2HB202109220051	江汉区常超街南口违规临时垃圾站: 1.违法违规占道建设数个工棚,违建厕所和垃圾压缩机。 2.生活污水横流,道路两旁停满了未经清理的大型垃圾车,吸污车、垃圾转运车运行时滴漏严重,臭气、噪声污染环境,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江汉区	水、大气、噪音	常超街新建垃圾收集屋项目建设工作已暂停施工4个月,项目周边存在施工围挡及脚手架,但不存在占道现象。该垃圾收集屋配套建设公厕,符合相关规定。该垃圾收集屋建成后将配备移动垃圾压缩机,而非固定的垃圾压缩机。原移动压缩垃圾转运点已于9月2日中午停用。转运点停用以来,经江汉区城管部门及街道工作人员巡查蹲守,现场未发现生活污水横流现象,未发现道路两旁有未经清理的大型垃圾车、吸污车停放。附近小区居民的生活垃圾目前由环卫公司进小区内收集转运,垃圾车在收集转运作业时会有异味产生,偶有滴漏现象。	属实	江汉区将进一步加强垃圾收集屋周边居民的政策解释和宣传工作,积极组织周边小区居民参观同类型垃圾收集屋,形成直观正面感受,争取支持和理解。加强现场管理、异味控制,抓好垃圾车的车容车貌和“跑冒滴漏”治理工作。严格按照生活垃圾收集、转运流程作业,做到完工场净,每日对收集、转运场所进行消杀。加强巡查频次,及时发现并整改有关环境问题。	无问责情形
36	D2HB202109220020	1.武汉市江夏区长山口镇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异味扰民(信访人距离该厂12公里左右)。 2.武汉市生态环境局不作为,长期未解决问题。信访人希望解决臭气问题。信访人反映,针对该厂仅公示两期,后续再无情况,希望在督察进驻期间还会有新的公示情况(针对该厂的处理、处罚情况)。	江夏区	大气	华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的设立、运行、排污许可手续齐全,废气排放监测数据均达标,但时有有关异味的投诉。针对异味问题,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和城管部门采取驻场蹲守、现场检查、巡查走访、仪器检测等多种方式加强对企业的监管。2021年以来,开展现场检查20余次、废气抽测10余次。涉及长山口镇垃圾处理企业异味扰民问题的调查核实、处理和整改情况等均已进行公示。	属实	市、区生态环境部门和城管部门持续加大对长山口镇区域垃圾处理企业的环境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加强除臭设施日常运行巡检,确保臭气处理设施稳定正常运行。进一步排查异味源,督促企业在达标排放的前提下持续开展技术改造和提档升级工作,努力减少异味扰民。鼓励企业设立公众开放日,方便群众实地了解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无问责情形